

股票代码:000981 股票简称:银亿股份 公告编号:2018-169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64),现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 年 12 月 11 日-2018 年 12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12 月 11 日下午 3:00 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8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三)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 132 号银亿外滩大厦 6 楼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至 2018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提案,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审议《关于子公司为金茂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12 月 6 日上午 9:00-11:00 和下午 2:00-5:00。
(三)登记地点: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 132 号银亿外滩大厦 611 室。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and 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注明“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收。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81,投票简称:“银亿投票”。
2、提案编码及意见表决
(1)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关于子公司为金茂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 年 12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2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学佳、赵妹
联系电话:(0574)87037581、(0574)87653687

传真:(0574)87653689(请注明“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 通讯地址: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 132 号银亿外滩大厦 611 室 邮编:315020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附件 1: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有效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公司)出席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如没有做出指示,则由本人(本单位)的授权代表酌情决定进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子公司为金茂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000981 股票简称:银亿股份 公告编号:2018-170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动减持情况 暨可能存在被动减持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动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8)。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控股”)通知,银亿控股的证券账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134,129 股再次发生了被动减持,减持比例为 0.18%,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所持公司股票被动减持的情况
1、减持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份数量	成交金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银亿控股	集中竞价	2018 年 12 月 4 日 2018 年 12 月 5 日	3.7912	7,134,129	2,704.67	0.18

2、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账户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银亿控股	无限限售流通股	普通账户	823,056,754	20.43	823,056,754	20.43
		信用账户	120,887,312	3.00	113,753,183	2.82
合计			943,944,066	23.43	936,809,937	23.26

本次减持前,银亿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 3,199,400,919 股(其中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6,412,612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79.43%。

本次减持后,银亿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股份 3,192,266,790 股(其中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9,278,483 股),占上市

公司股份总数的 79.2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后的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银亿控股在银河证券信用账户的公司股份可能被被动减持合计不超过 37,5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9310%)。根据相关规定,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起截止本公告日,银亿控股在银河证券信用账户的公司股份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被动减持 17,262,4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

目前,银亿控股正在积极与金融机构进行沟通,并拟通过筹措资金、追加保证金或抵押物等相关措施防范被动减持的风险,并已获得金融机构支持,但不排除在协商和解决过程中所持公司股份出现被动减持的情形。

三、本次被动减持的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票被动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直接影

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截止本公告日,银亿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006,453,399 股,其中拟被违约处置的质押股份数为 409,658,36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0.17%,在未来相关法规约定期限内存在可能被处置的风险,截止目前,质押股份尚未发生被违约处置的情形。

3、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被动减持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银亿控股出具的《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赫美集团 公告编号:2018-114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延期增持的公告

长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二、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18 年 2 月 8 日,王磊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开始增持本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9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以及前述人员的配偶,在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业绩预告以及业绩报告公告前 10 日内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为避开公司 2017 年度业绩快报、2018 年第一季度业绩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8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及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等披露窗口期,王磊先生在上述敏感期均不能买卖公司股票,且期间敏感期较长,导致王磊先生能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效时间大幅缩减,故其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将本次增持计划延期 4 个月至 2018 年 12 月 6 日。具体内容详见王磊先生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长延期增持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

三、增持计划延期实施内容
1、上述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再次延长 3 个月,王磊先生增持公司股票

票期间变更为:2018 年 12 月 7 日至 2019 年 3 月 6 日。

2、除此之外,上述增持计划的增持方式、增持金额等原增持计划内容不变。

四、增持情况及未能如期实施增持计划的原因

1、2018 年 2 月 8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受公司 2017 年度除权除息的影响,王磊先生已增持 2,321,5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4%,增持金额 36,315,101 元,与其原增持计划的增持金额相差 163,684,899 元。公司《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2、公司今年受国内金融行业去杠杆、金融监管新政策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公司资金流动性较为紧张。王磊先生延期 4 个月增持期间(2018 年 8 月 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一直处于筹划股权转让及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内幕信息敏感期,故未能够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现将原增持计划实施期限继续延长。根据上述内幕信息相关事项的进展,本次增持计划延长期限为 3 个月,王磊先生增持公司股票期限顺延至 2019 年 3 月 6 日。

五、其他说明
1、王磊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票、

短线交易等违规行为。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王磊先生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或因法律法规限制买卖期间,增持计划将在增持期间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公司将持续关注王磊先生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赫美集团 公告编号:2018-115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暨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赫美集团”)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与裕文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文堂”)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合称“本协议”)。裕文堂为中国台湾注册成立的公司,其主要在高科技农业、文旅项目 IP 规划、设计运营以及文化创意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同时注重两岸年轻专业领域人才培养和引进,双方以文化产业创新与开放合作为前提,共同看好中国品质消费升级的巨大潜力,裕文堂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认购公司发行的新股、协议转让受让公司原股东股份、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或双方协商的其他方式持有公司不超过总股本 5%的股份,从而成为公司的战略股东。具体投资条件、股份转让比例、转让价格以及付款安排等事项将由双方履行完相关尽职调查、审计决策程序后由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

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裕文堂有限公司(中国台湾注册成立的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3、注册地址:台中市西屯区何成里大隆路 167 号 2 楼
4、法定代表人:黄敬庭
5、注册资本:500 万元新台币
6、统一编号:25030810
7、成立日期:2009-09-14
8、经营范围:食品、服装、鞋履等生活用品批发零售业务;国际贸易、投资管理业务。

9、股权结构:叶美杏女士 64%的股权,黄裕雄先生持有其 30%的股权,黄敬庭先生持有其 6%的股权。

裕文堂董事黄裕雄先生为国民党党员,具有丰富的生态庄园、田园综合体运营经验、深港生态环境修复保育技术。现为中华两岸贸易协会副总会长、北京市科委农业人才培养导师、北京星火科技培训中心创业导师、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北京赫美思路文化产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裕文堂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与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协议签署前未曾拟增持公司股份,未曾与公司存在相关利益安排,未曾与第三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的情况。

二、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裕文堂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协议主要内容
第一条 甲方拟持有乙方股份,持股比例不超过乙方总股本的 5%,成为乙方的战略股东,为乙方的健康稳定发展提供支持。

第二条 甲方持有乙方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认购乙方发行的新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乙方老股、通过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入乙方二级市场股份或者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其他方式。具体投资条件、付款安排等,由甲乙双方履行完相关尽职调查、审计等决策程序后,由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并签署相关交易协议确定;若未能达成一致,则甲方有终止本次投资行为。

第三条 在甲乙双方确定投资方式后,乙方负责协调甲方认购/受让乙方股份,促成投资行为。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70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12 月 5 日,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竞拍股权投资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1268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4 日,你公司发布公告称,以参与公开竞拍方式拍得穗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甬控股)130%股权,成交价为 9.36 亿元,交易对手为你公司控股股东杉杉控股有限公司。你公司同时表示本次交易方式为参与公开竞拍,属于豁免按照关联交易方式审议和披露的情

形,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规定,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作进一步核实和补充说明。

一、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净资产的 8.97%,相关指标已经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拍卖的具体参与标的、拍卖公司名称及拍卖市场影响力、拍卖公告刊登及公示期限、实际参与情况;(2)是否存在利用公开拍卖规避关联交易审议的情形;请你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专项意见。

二、截至 2018 年三季报,公司货币资金为 30.82 亿元,本次交易将支付现金 9.36 亿元,公司目前还存在多处产能扩建项目,请你公司结合目前在手资金及用途、项目建设需求等分析本次大额现金支付是否会对公司运营造成一定的资金压力。

三、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穗甬控股总资产 62.86 亿元,净资产

30.77 亿元,2018 年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19.21 万元,净利润 3,830.48 万元,主营不良资产管理及股权投资业务,并在黑龙江以参股的形式取得“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牌照。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穗甬控股目前主要资产、负债及利润来源,并予以必要的说明;(2)截至目前公司不良资产管理规模、行业领域、具体项目、累计收益及参股的黑龙江资产管理公司的具体情况;(3)截至目前股权投资业务的领域及收益情况;(4)结合相关资产的具体经营情况,对其可回收性予以审慎分析,并判断是否存在减值风险。

四、本次交易中以公司 1.36 亿元现金获得标的资产 30%的参股权,且标的资产 2018 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 3,830.48 万元。此外,公司表示本次收购是布局金融投资业务,致力于实业和金融的协同发展。请你公司结合目前金融股权投资情况、标的资产市盈率及投资回报,审慎分析本

次收购的必要性,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及具体的协同发展效用。

五、请充分评估不良资产管理行业的相关风险,并予以必要的提示。请你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我部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第三条、第四十一条对公司前述关联交易中的豁免行为予以事后监督,并视情况要求公司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对于《问询函》所提问题,公司将按照要求准备回复文件,并按时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五日

股票代码:300185 股票简称:通裕重工 公告编号:2018-092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35 号文核准。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

2018 年 12 月 5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利率询价区间为 7.0%-7.5%。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5%。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18 年 12 月 4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公告》(公告编号:2018-088)。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6 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融基金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临时暂停服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将于 2018 年 12 月 8 日 08:00 至 18:00 进行系统维护,在此期间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将暂停服务,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交易系统(<https://trade.zrfunds.com.cn/etrading/>)、手机 APP 客户端、微信公众号平台(名称:中融基金)及客服电话自助语音服务将于 2018 年 12 月 8 日 08:00 至 18:00 暂停服务。
2、自 2018 年 12 月 8 日 18:00 起,上述业务平台将恢复服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受上述业务暂停影响,本公司“T+0 赎回提现业务”也将同时暂停,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和资金安排。
4、投资者可以通过我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工作日 9:00-17:00)或网站 www.zrfunds.com.cn 咨询相关情况。 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6 日